

四川川娇农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撤销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
系统终止挂牌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四川川娇农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公司自身经营发展需要拟终止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经公司审慎研究决定，拟撤销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

之前公司已于2018年1月28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2018年2月13日召开的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并于2018年1月29日、2018年2月13日分别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公告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01号）及《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

告编号：2018-005 号)。

公司于 2018 年 2 月 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4)，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川娇农牧，证券代码：831915)自 2018 年 2 月 8 日(星期四)开市起暂停转让。并于 2018 年 2 月 28 日、2018 年 4 月 3 日、2018 年 4 月 19 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06 号、2018-008 号、2018-009 号)，2018 年 5 月 21 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延期恢复转让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12 号)，2018 年 5 月 28 日、2018 年 6 月 4 日、2018 年 6 月 11 日、2018 年 6 月 19 日、2018 年 6 月 26 日、2018 年 7 月 3 日、2018 年 7 月 10 日、2018 年 7 月 17 日、2018 年 7 月 24 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13 号、2018-014 号、2018-026 号、2018-027 号、2018-028 号、2018-029 号、2018-031 号、2018-032 号、2018-033 号)，2018 年 7 月 26 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延期恢复转让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34 号)，2018 年 8 月 2 日、2018 年 8 月 8 日、2018 年 8 月 15 日、2018 年 8 月 22 日、2018 年 8 月 29 日、2018 年 9 月 5 日、2018 年 9 月 13 日、2018 年 9 月 19 日、2018 年 9 月 26 日《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32 号、2018-036 号、2018-037

号、2018-038号、2018-042号、2018-044号、2018-045号、2018-046号)。

截止本公告发布之日，公司股票尚处于暂停转让之中。公司现因发展战略规划调整的需要，拟继续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同时，撤销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2018年10月1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撤销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由于拟撤销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相关事宜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故该事宜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川娇农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0月11日